
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社會工作系碩士班
113 學年度社會福利機構實習：實習申請表

姓名		填表日期	年 月 日
學號		年級	
聯絡方式	手機號碼：		
	Email：		
	通訊住址：		
	永久住址：		
緊急聯絡人		緊急連絡人電話	
備註			
申請機構			
志願一	機構名稱(全名)		
	機構電話	()	機構傳真 ()
	機構住址	□□□-□□	
志願二	機構名稱(全名)		
	機構電話		機構傳真 ()
	機構住址	□□□-□□	

1. 請填寫二個志願機構。
2. 本表請於 **112年11月17日(星期五)**前，由班代收齊並繳交至實習資源室。
3. 實習資源室行政助理的聯絡方式：(08)770-3202#7731，swfw@mail.npust.edu.tw。

112 學年度第

次實習委員會核定

1 1 3 學年度社會福利機構實習：方案替代實習申請表

姓名			
現服務單位			
社會工作實務經驗		【年資總計：__年__月】	
期間	服務單位	職稱	年資小計
__年__月~__年__月			____年____月
__年__月~__年__月			____年____月
__年__月~__年__月			____年____月
方案名稱			
方案內容簡述			
實習委員會意見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			
說明：_____			

注意事項

1. 請於 112 年 11 月 17 日(星期五)前提出「方案替代實習申請」，同時繳交此表及方案計畫書至實習資源室。
2. 以「方案替代實習」者，亦需繳交履歷、自傳、實習計畫書。
3. 以「方案替代實習」者，碩二上時仍需點選「社會工作實習」之學分。